

DOI: 10.13288/j.11-2166/r.2014.03.026

《金匱要略》 阴阳病内涵新释

唐 琰*, 闫 颖, 赵 庆

(泸州医学院中西医结合学院, 四川省泸州市忠山城北校区, 646000)

摘要 结合《金匱要略》发病、疾病传变的理论, 从新的视角阐释张仲景阴阳病分类的依据。认为《金匱要略》阴阳病以病因、发病、疾病传变为分类依据。病因均有外感六淫邪气, 发病病位均为狭义形体, 故为形体杂病。若外邪侵袭机体, 导致形体的元真闭塞不通, 体现出病发于外, 病久由形体向脏腑传变, 则为阳病; 若病源发于脏腑内虚, 发病之前的传变由脏腑内虚致使形体有损, 再感外邪诱发, 体现出病发于内, 则为阴病。

关键词 金匱要略; 阴病; 阳病; 形体杂病; 疾病传变

《金匱要略》建立了以病为纲、病证结合、辨证论治的杂病诊疗体系。张仲景对杂病的分类主要见于《金匱要略·脏腑经络先后病脉证第一》第十三条, 曰“问曰: 阳病十八何谓也? 师曰: 头痛、项、腰、脊、臂、脚掣痛。阴病十八, 何谓也? 师曰: 咳、上气、喘、哕、咽、肠鸣、胀满、心痛、拘急。五脏病各有十八, 合为九十病; 人又有六微, 微有十八病, 合为一百八病, 五劳、七伤、六极、妇人三十六病, 不在其中”。关于此条较公认的观点是阳病、阴病、五脏病、六微是由外感邪气所致; 五劳、七伤、六极、妇人病是其他病因内伤所致。而疾病计数, 如十八、九十、三十六等, 张仲景未有明确解释, 后世医家对此观点不一。本文结合《金匱要略》发病、疾病传变的理论, 从新的视角阐释张仲景阴阳病分类的依据。

1 历代医家对“阴阳病”分类的认识

历代医家对阴阳病分类的依据主要结合了病因与病位。原文中阳病十八、阴病十八、五脏病九十、六微病一百八, 因为六淫外感所致, 并非内伤所致的“五劳、七伤、六极、妇人三十六病”。而“不在其中”, 强调了“五劳、七伤、六极、妇人三十六病”不在上述外感病之中。因此, 阴阳病类、五脏病、六微病虽为杂病, 但病因仍重视六淫邪气。

病位上, 历代医家主要有两种观点。一种认

为, 阳病指外表经络的病证; 阴病指内里脏腑的病证^[1-2]。尤在泾谓阴阳病为“头、项、腰、脊、臂、脚, 六者病兼上下, 而通谓之阳者, 以其在躯壳之外也。咳、上气、喘、哕、咽、肠鸣、胀满、心痛、拘急九者, 病兼脏腑, 而通谓之阴者, 在躯壳之里也”^[3]。另一种认为, 阳病指三阳之病; 阴病为三阴之病。如徐忠可云“谓病在阳, 当从阳治, 如头项居上, 阳也, 腰脊虽在中督脉所主, 亦阳也。四肢属阳, 则臂与脚亦阳也。阳有太、少、阳明三经, ……病在阴, 当从阴治, 如咳也, 上气而喘也, 哕也, 咽痛也, 肠鸣胀满也, 心痛拘急也, 皆三焦以内之病, 阴也, 阴有太少厥阴三经”^[4]。因三阳主外属表而在经络, 凡外感六淫, 无论是否侵及皮肤、筋骨, 总在身体躯壳之外; 三阴主内, 病在脏腑之里。因此, 阳病病位在躯体, 阴病病位在脏腑。

以此为阴阳病类分类依据, 使张仲景外感邪气所致病类存在一个疑点。原文中外感邪气致病还有五脏病和六微病的脏腑分类, 若阴病也属于脏腑病证, 与五脏病和六微病就重复了。因此我们认为, 阴阳病类以病因和病位作为分类依据, 似为不妥。

2 阴阳病类为形体杂病

张仲景阳病例举“头痛、项、腰、脊、臂、脚掣痛”为形体症状, 阴阳病具有相对应的意义。因此我们认为, 阴病例举“咳、上气、喘、哕、咽、肠鸣、胀满、心痛、拘急”的脏腑病证, 对应提示出阴病也有形体症状, 但病变之源在于脏腑

* 通讯作者: lztangying@qq.com, 13882777925

功能失调,致使形体有损,正如《灵枢·邪客》所言“肺心有邪,其气留于两肘”。而“咽、心痛、拘急”也说明阴病可见形体症状。因此,由客气邪风所引起的形体杂病,张仲景根据机体虚实的发病状态,早期疾病传变特点,以阴阳为纲分为两类。

2.1 形体杂病的含义

“形体”中的“形”本义指实体,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曰“形者,生之具也”。形为生命的容器。中医学名词定义“形”为形体,有广义和狭义之分,广义之形体,指一切有形态结构的组织器官,包括头、躯干、四肢、五脏、六腑等;狭义之形,专指皮、脉、肉、筋、骨,也称为五体。“体”本义是身体,《广雅》曰“体,身也”。《说文解字》解释为“体,总十二属之名也。按,十二属者:顶、面、颐,首属三;肩、脊、臀,身属三;肱、臂、手,手属三;股、胫、足,足属三也”,包含了头、身、四肢。因此,广义“形体”是相对于精神存在的实体,包括一切有形态结构的组织器官。狭义“形体”是指相对于脏腑之外的头、身、四肢。本文的形体杂病就是指外感邪气导致头、身、四肢出现的病证。

从“体”的十二属,手足四肢各分二,则头三,身三,手六,足六,正好阴阳病各十八。形体杂病,因发病、疾病传变的不同,又有阴阳之别。

2.2 疾病发病、传变是阴阳病分类的重要依据

阳病,“头痛,项、腰、脊、臂、脚掣痛”,强调病位是身体躯壳,即为形体,症状以疼痛为主。结合张仲景论述的外感邪气发病的条文,如“四肢九窍,血脉相传,壅塞不通,为外皮肤所中也”。体现邪气外袭形体,导致气血等元真的运行

受阻,不通则痛发病,病性为实,强调病位始于形体,即病发于外。“若人能养慎,不令邪风干忤经络,适中经络,未流传脏腑,即医治之”。体现疾病传变由形体经络到脏腑。因此,阳病的意义,包含病因为客气邪风,病位为形体,病性为实,病机为元真不畅,传变由形体到脏腑。

阴病源于脏腑内虚,外感邪气诱发,致使形体发病。症状因病变脏腑不同,表现多异。结合“经络受邪,入脏腑,为内所因”的发病理论来看,邪气由经络入脏腑的前提是机体抗病能力不足,脏腑虚弱,这类病证为内虚外感所致,以内虚为发病的主导,发病之前的传变由脏腑内虚致使形体有损,再由外邪诱发。在症状的表现上形体与脏腑可同时出现病状。因此,阴病的内涵,包含病因客气邪风,病位形体和脏腑,脏腑内虚为发病之本,病机为内虚外感,早期传变由脏腑到形体。

这种结合发病、传变途径、临床主症的独特疾病分类,提示形体同一部位的病变发病有内外之分,传变也是不一样的,防治的先后也就不同。因此,张仲景阴阳病分类对于形体杂病的防治具有临床指导价值,也体现了张仲景“治未病”的思想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范永升. 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: 金匱要略 [M]. 北京: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, 2003: 16.
- [2] 陈纪藩. 中医学参考丛书: 金匱要略 [M]. 北京: 人民卫生出版社, 2000: 66.
- [3] 清·尤怡. 金匱要略心典 [M]. 鲁兆麟, 点校. 沈阳: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, 1997: 3.
- [4] 清·徐忠可. 金匱要略论注 [M]. 邓明仲, 点校. 北京: 人民卫生出版社, 1993: 17.

(收稿日期: 2013-08-20; 修回日期: 2013-10-10)

编辑: 黄 健

(上接第 266 页)

丹皮皆泻肝之品,一入气轻清而升,一入血苦寒而降; 栀子苦寒降肝,解三焦热,荷叶汁辛凉升脾,上散热邪,二者合则清阳升亢阳降。六味药,三升三降,升降之间,火风可平。

6 去滞通利,开窍畅络

但凡痰湿、血瘀等在体内,多可阻碍气机,使气机升降出入异常而内风妄动,且内风与痰瘀夹杂则为害更甚,所以叶天士也重视去滞通利在治疗内风中的作用,如用石菖蒲、竹沥、胆南星化痰,川芎、当归祛瘀,全蝎、蜈蚣通络等等,都是叶天士治风的常用手段,但多与前述各法结合,且现代临

床也多已熟用,不另赘述。

在一定程度上,内在气机的异常变化都可以归之为内风。现代中医中,风证更多的是指中风、头痛、眩晕、肢体的动变如肌肉的震颤、抽搐等病证,临床颇为常见。叶天士以上治风诸法,可临摹其意,或单用,或多法同用,常见显效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清·叶天士. 临证指南医案 [M] // 黄英志主编. 叶天士医学全书. 北京: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, 1999.
- [2] 王新智. 关于叶天士阳化内风说的哲学思考 [J]. 医学与哲学, 1996, 17(11): 590-591.

(收稿日期: 2013-09-05; 修回日期: 2013-10-25)

编辑: 黄 健